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　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090083385B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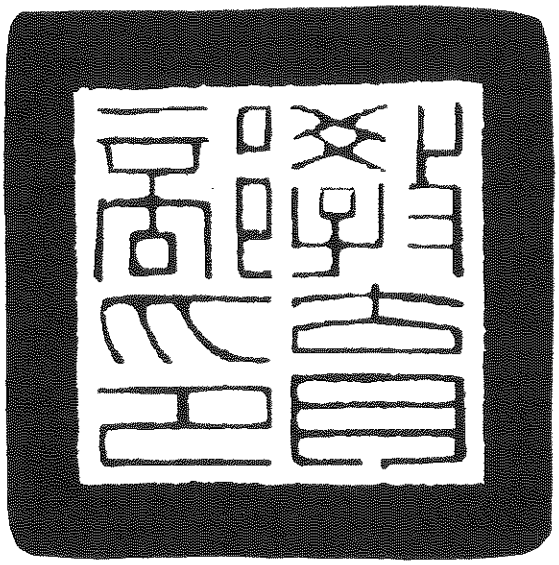

裝

修正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」。

附修正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」

訂

部長 潘文忠

線